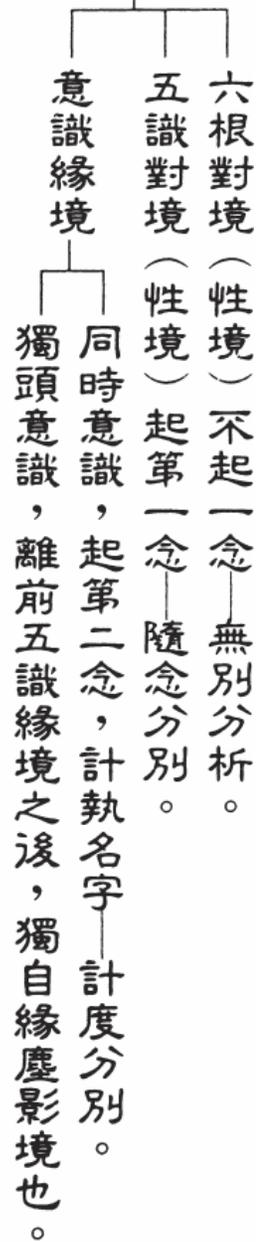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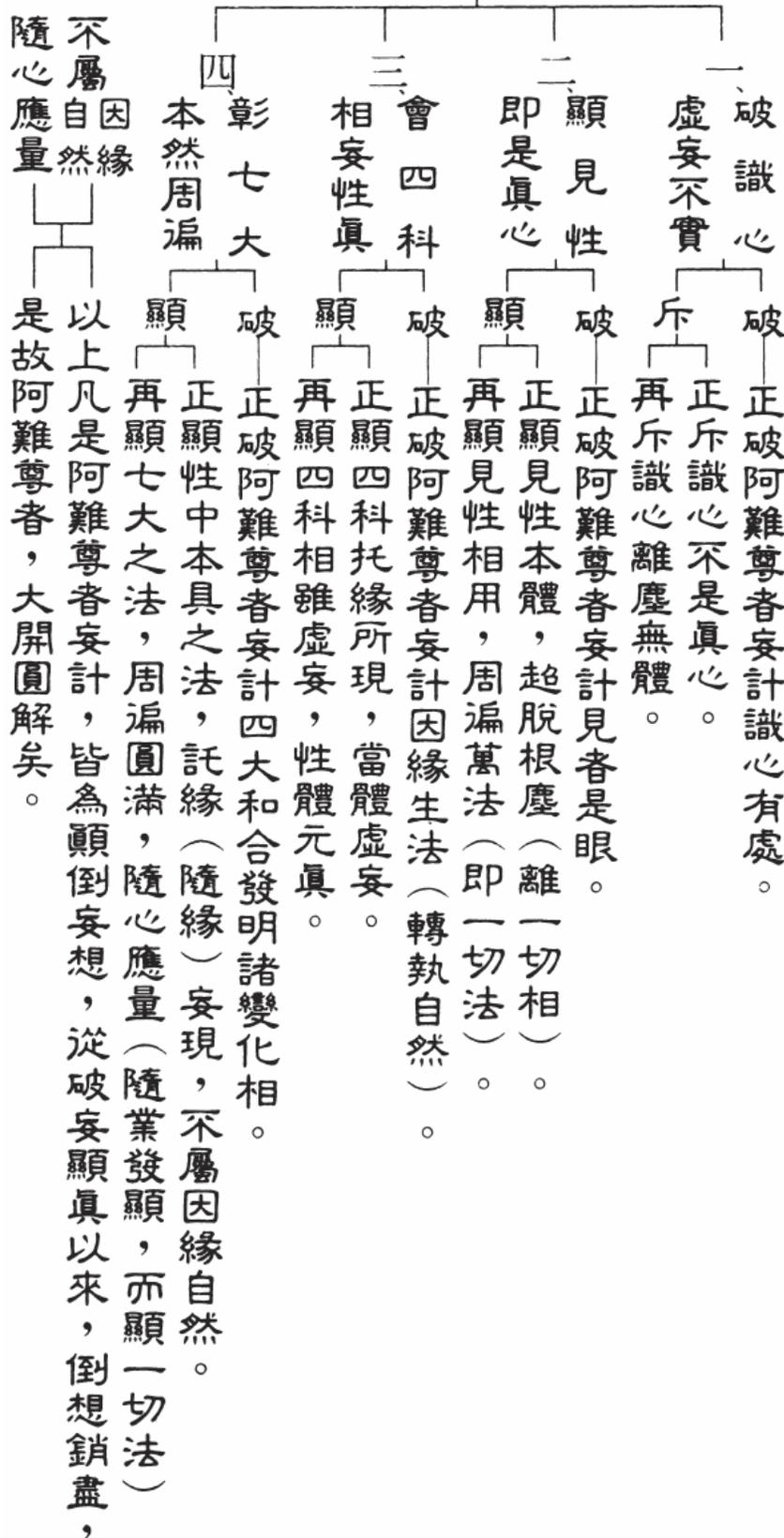


緣境之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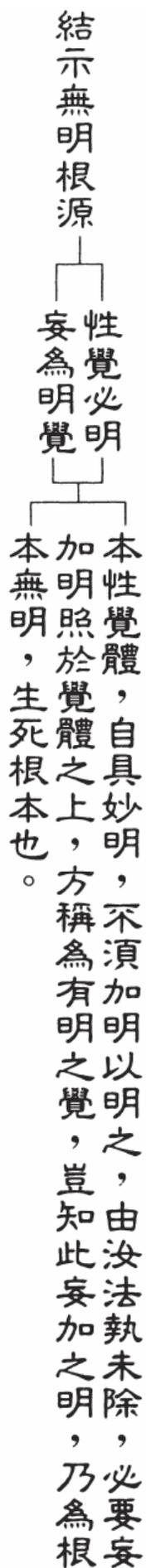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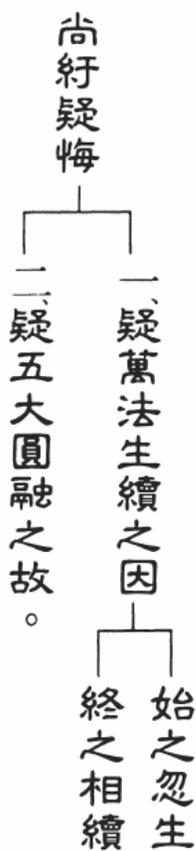
楞嚴前三卷破妄顯真之總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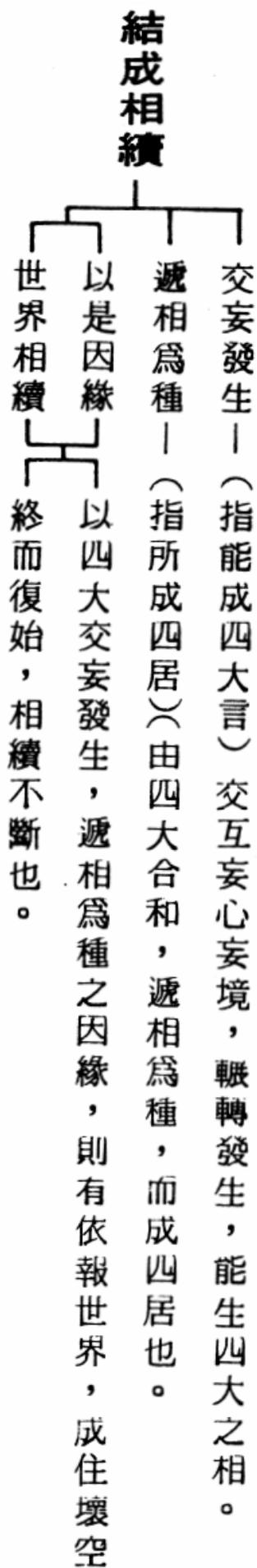
富樓那尊者啓請文

如來第一義諦——即四科七大，一一皆如來藏妙真如性，全事即理（萬法唯心），性真圓融，周遍法界（心包萬法）。

如來微妙法音——即四科全事即理，七大圓融，周遍皆精微真妙之法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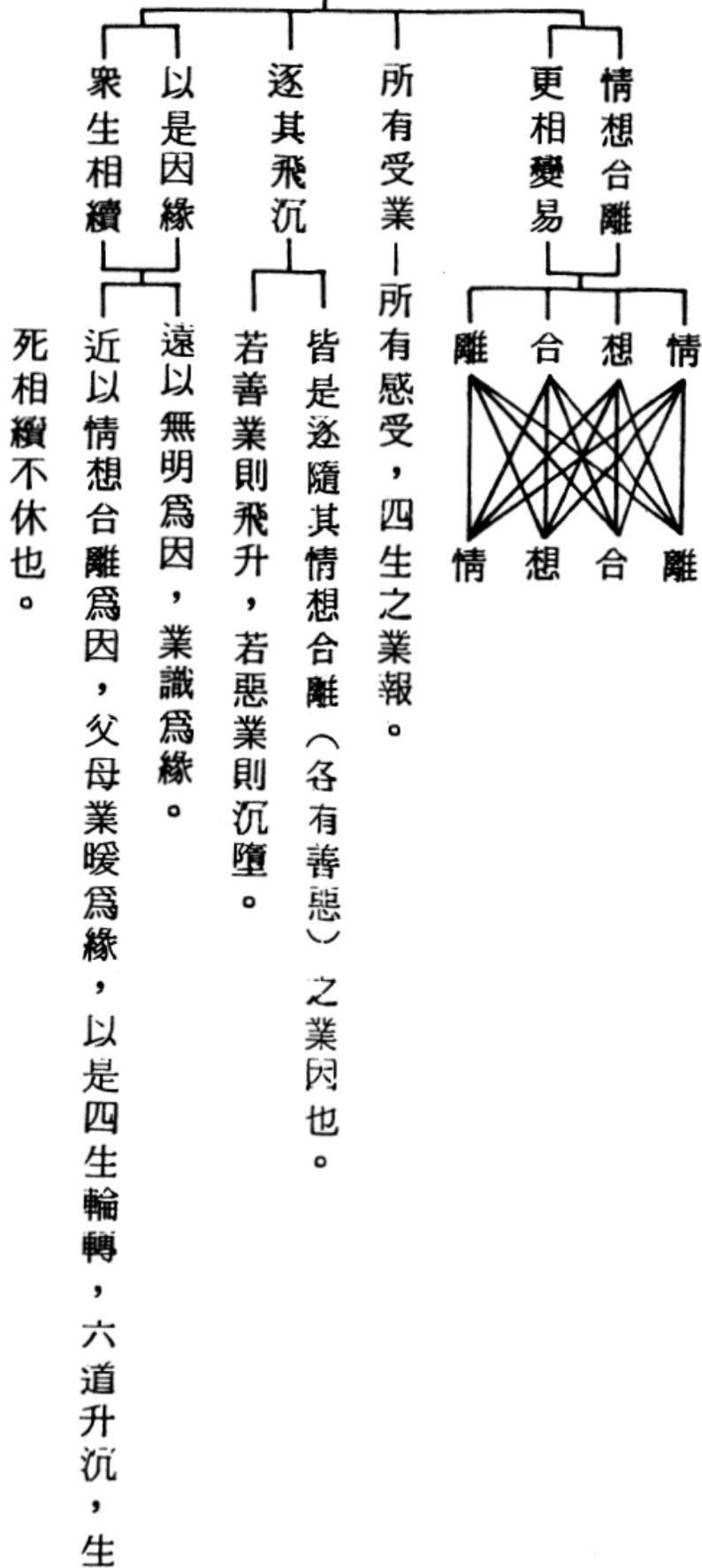


世界相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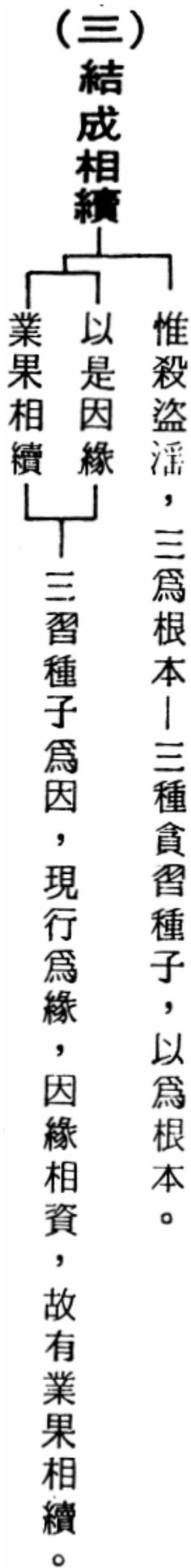


衆生相續

(三) 續相成結



業果相續



示令頓歇

汝但不隨——是下手工夫。
 分別——是能分別的妄想心（即六識）屬漏計執性——本空。
 世界、衆生、業果——是所分別三種相續妄境，屬依他起性——如幻。
 三種相續——
 三緣斷故——對三種妄境，能緣之心若斷（現行不薰）故。
 三因不生——則能生三種相續之因，亦復不生（以無水土，種子不發故）。

根性四義

湛——第二顯見不動。
 精——第六顯見不雜。
 圓——第七顯見無碍。
 常——第三顯見不滅。

如來藏隨染緣

汝以色空傾——汝因有一念無明妄動，晦昧為空，結暗為色，以此色空傾奪於如來藏中（有色無奪於如來藏——空，有空無色，故相傾奪也）。

而如來藏隨為——而如來藏隨緣，與妄心相應，則起成色空粗境，周漏法界。衆生不了是妄，執色空周漏法界——為實有，故而成碍。

是故於中——日明雲暗——亦如藏性中，隨緣所現之相。

衆生迷悶——迷昧於理，悶執於相——屬惑。

背覺合塵——背本有智覺，合塵妄塵相——屬業。

故發塵勞，有世間相——由業而發塵勞染法，有為世間諸法——屬業果。

緣淨隨藏來如

我以妙明
不滅不生
合如來藏
而如來藏
惟妙覺明
圓照法界
是故於中
一為無量
無量為一
小中現大
大中現小
不動道場
遍十方界
身含十方
無盡虛空
於一毛端
現寶王刹
坐微塵裏
轉大法輪
滅塵合覺
故發真如
妙覺明性

如來以本覺妙明，不生滅之根性，為本修因，背塵勞妄法，合如來藏性。
(即回光返照，脫塵旋根，伏歸元真，發本明耀)

一真法界之中

(1) 一是一理，無量是事，即一理能成無量事，無量事還歸於一理。
(2) 一即一真法界，無量即十法界差別之事。一法界能成十法界，十法界歸還一法界。
(3) 一即一心，無量即萬法，一心能生萬法，萬法唯一心。

小是事相，大亦事相。小中能現大相，大中能現小相。小中現大，小不放大，大不縮小。大中現小，大不見大，小不見小。

不動道場，即真如不動之理，亦即一真法界。一理能遍十方世界之事，即一為無量，十方世界之事，不出不動道場之理，即無量為一，合之即理事無礙法界也。

身即法身，法身以理為身，身即是理，一理能包含無盡虛空之事，即一為無量。十方虛空之事，含於一身之中，即無量為一，此亦理事無礙義。

一毛端是事，正報之最小者，寶王刹亦是事，依報之最大者。於一毛端，能現佛之刹土，是為小中現大。佛刹雖大，亦不壞毛端之相，是亦大中現小義，合之，即事事無礙法界也。

微塵是事，依報之最小者，佛身說法是事，正報之大者，能在微塵裏轉法輪，是小中現大，正現身說法時，能見微塵不大，是亦大中現小義，此亦屬事事無礙法界也。

此句是說佛與眾生，敵體相反，眾生背覺合塵，故發塵勞有世間相，佛滅塵合覺，故發真如妙淨，本覺湛明之性。此性字與相對立，以眾生迷悶，全真性成妄相，如來修證，融妄相即真性，事事即理，相相即性，故得以上二無礙法界也。

證，融妄相即真性，事事即理，相相即性，故得以上二無礙法界也。